

中意恒信扬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信用贷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贷款的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信用贷款伍佰万元整（小写：500 万元），用于支付货款及作流动资金使用。具体贷款时间、金额、利息和期限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0 年 11 月 17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信用贷款的议案》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贷款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向银行申请信用贷款将用于支付货款和补充流动资金，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，对公司整体经营和发展具有促进作用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中意恒信扬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中意恒信扬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1月17日